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8日、2023年5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于2023年6月9日完成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合计转增2,537.6710万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将由5,390.4145万股变更为7,928.0855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390.4145万元变更为7,928.0855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做如下修改，形成章程修正案：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90.4145万元(以下如无特别指明，均为人民币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928.0855万元(以下如无特别指明，均为人民币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390.4145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928.0855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因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管理层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订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修正案》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